

“国家级高新区”一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基地建设及基础设施项(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-江南新区光伏电站及光伏停车棚项目)施工图设计项目（二次招标）结果公告

1、项目名称：	“国家级高新区”一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基地建设及基础设施项(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-江南新区光伏电站及光伏停车棚项目)施工图设计项目（二次招标）		
2、项目编号：	MZQZCZ02-2024063-1 号		
3、采购人名称：	泉州鲤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：	泉州市鲤城区		
项目负责人：	曾工		
联系电话：	13805526563		
4、代理机构名称：	福建省闽咨造价咨询有限公司		
地址：	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金崎路 216 号星悦荟广场 303、305 室		
项目负责人：	小张		
联系电话：	0595-22201222		
5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	2024-12-06		
6、更正公告发布日期：	/		
7、采购结果确定日期：	2024-12-12		
8、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情况：	经评审，中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，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，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，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，故符合性审查不通过。其余各供应商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均合格。		
9、成交情况：			
	成交供应商	成交金额	备注
	福建省闽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参照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(计价格【2002】10 号)的取费标准计算工程设计费的 55.5% 作为最高控制费率(按第三方审核的审核价作为计算基数)。	/

10、谈判小组成员名单

采购人代表:	曾超鸿
评审专家:	郑联江(组长)、秦小资

11、公告期限为本公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12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:

①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,以采购包成交金额为基数计取,一次性向福建省闽咨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缴清代理服务费,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标准(计价格【2002】1980号文)的50%计取,不足3000元的,按3000元计取。付款方式:现金、转账或电汇。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账户信息:【帐户:福建省闽咨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;帐号:355000888018010018184;开户行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】。

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:3000元人民币。

福建省闽咨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

2024年12月12日